

傷寒正殿醫錄

五



傷寒正醫錄

卷之五 目次

合病七條

麻黃湯

葛根加半夏湯

葛根湯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姜湯

大承氣湯

白虎湯

併病五條

大承氣湯

兩感一條

附六條

葛根麻黃湯

附

調胃承氣湯

附

潔古大羌活湯

臟結結胸一十三條

大陷胸湯 大陷胸丸

小陷胸湯 白散方

痞一十三條 生姜瀉心湯

半夏瀉心湯

甘草瀉心湯

大黃黃連瀉心湯

附子瀉心湯

十棗湯

黃連湯

旋覆代赭湯

赤石脂禹餘糧湯

五苓散

桂枝人參湯

大柴胡湯



傷寒正醫錄卷五

合病

合病惟三陽有之。如發熱惡寒頭痛。太陽病也。而又兼不眠。此太陽陽明合病也。若兼嘔惡。卽太陽少陽合病也。若發熱不眠嘔惡。卽陽明少陽合病也。三者俱全。便是三陽合病爲重。

太陽與陽明合病。胸滿而喘者。不可下。宜麻黃湯主之。陽明近太陽。所以合也。喘屬太陽。傷寒本病。胸屬陽明。



部位兩邪合而上攻其肺。所以喘而胸滿。麻黃散寒。能泄肺家之寢滿。杏仁下氣定喘。佐以桂枝甘草之和解。則太陽之邪散。陽明亦必隨之而愈。故專用太陽治法。兩經病。必見脈浮大。太陽也。脈長。陽明也。外症必頭痛腰疼。太陽也。肌熱目疼鼻乾。陽明也。餘可類推。

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主之。

太陽之膀胱屬水。陽明之胃主飲。風邪之性上行。則水飲泛而湧出。此太陽陽明相合而嘔也。麻黃葛根。祛兩經之寒邪。半夏生姜辛溫。消痰滌飲。則嘔逆自止。

葛根加半夏湯

葛根

四两

半夏

半升

生姜

麻黃

各三两

去節湯

泡去黃

汁焙乾

芍藥

桂

枝

二两

甘草

炙各二两

大棗

十二枚

先煮麻黃葛根去白沫

內

諸藥再煎去渣溫服覆取微似汗。

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

風性上行。嘔卽太陽風傷衛證也。寒性下行。利卽太陽

寒傷營證是也。太陽之熱邪甚。胃氣不分水穀則清濁

雜下。麻黃葛根散兩經之表。桂枝和營衛。姜棗甘芍健

脾胃而和中。內外分解不治利而利自止矣。

前條上

逆而嘔。則不下走。此條下利。則不上逆。故不用半夏。防津耗也。病情之參差。用藥之輕重。間不容髮。設遇旣嘔。且利者。其勢必甚。可不細心理會之乎。

葛根湯

葛根四兩 麻黃一兩 桂枝二兩 芍藥三兩 生姜各三兩 炙草二兩 大棗十二枚

先煮麻黃葛根去沫。內諸藥煮。溫服取微似汗。

不須啜粥。

太陽與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黃芩加半

夏生姜湯

有太陽之身熱頭痛項強。又有少陽之耳聾脇痛口苦等證。故曰合病。自利者不因攻下而泄瀉也。太陽陽明下利表證多。陽明少陽下利裡證多。太陽少陽則在半表半裡。故用黃芩之苦以堅之。芍藥之酸以收之。甘草大棗之甘以溫之。後人多依此方增減無不應手而愈。此萬世治痢之祖也。若嘔者。胃氣逆而挾飲也。千金曰生姜嘔家聖藥。爲能散逆也。金匱曰半夏以去水。水去則嘔止。痰飲下也。

黃芩湯

黃芩

三兩

芍藥

甘草

各二兩

大棗

十二枚

水四升

煮二升

去渣分溫日再服。

黃芩加半夏生姜湯

卽於黃芩湯中加二味。

半夏

半升

生姜

二兩

陽明與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順也負者失也。互相尅賊名爲負也。脈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土與木俱挾邪擾中氣必水穀不寧宜必下利也。陽明脈大少陽脉弦不負者木不尅土則土不受賊故曰順

也。此時恐木邪日盛。土氣愈衰。惟有下之一法。滌外邪而保元氣。然必視脈滑而數者。方知有宿食。方可用大承氣。腸胃堅寢。則有益而無損。否則空虛之腹。能受此大創乎。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面垢。讒語。遺尿。發汗必讒語。下之則額上出汗。手足逆冷。若自汗者。白虎湯主之。

腹滿身重。口不仁。讒語。陽明也。面垢。少陽也。遺尿。太陽也。三症陽明獨多。表裡俱有邪。然發汗必燎熱愈甚。攻

裡恐虛陽上脫。故禁之。其自汗出者。表邪欲散。故用白虎以解熱。而又無碍於表裡。

三陽合病。脉浮大。上閨上。但欲眠。目合則汗。

太陽之脉浮。陽明之脉大。上閨上者。少陽也。但欲眠似少陰病。然陰不得有汗。目合則汗者。胆有熱也。宜小柴胡湯或白虎湯。

○併病

併病者。一經未解於前。一經旋踵於後。既非傳經之代。嬗亦非合病之齊。見如偏而相併。故曰併病。若見之不



透治之不的必繆綿而遷變聖人或不示治法大約就本經而兼顧所併之經則有傳經諸條諸方在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若太陽病症不罷者不可下下之爲逆如此可小發汗設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當解之薰之若發汗不徹不足言陽氣怫鬱不得越當汗不汗其人煩躁不知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得其人短氣但坐以汗出不徹故也更發其汗則愈何以知汗出不徹以脈濇故知也

太陽汗不出而轉屬陽明。微汗不惡寒，明是陽明候矣。
然太陽未罷，故不宜下而仍宜汗。設面色綠，緣正赤者。
寒邪深重，陽氣怫鬱在表，則可解之薰之。用大汗之法。
否則不過發汗不徹，非怫鬱之症，不足言陽不得越也。
特已汗而正虛不徹，而邪在故煩躁不知痛處，在腹，在
肢等症，形容按之不得邪，猶在之驗也。短氣脈濇，正已
虛之驗也。此時不得不更發汗，更字當作平聲。尚論曰。
太陽中篇，傷寒發汗解半日許，復煩脉浮數者，可更發
汗。然則彼更桂枝湯，此宜更桂枝葛根湯矣。

二陽併病。太陽症罷但發潮熱。手足蟄蟄汗出。大便難而譏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太陽已罷。陽明胃府症俱見。所以宜下。此條與上條絕不同。

太陽與少陽併病。頭項強痛。或眩冒。時如結胸。心下痞硬者。當刺大椎第一間。肺俞。肝俞。慎不可發汗。發汗則譏語。脈弦。五六日譏語不止。當刺期門。

成無己曰。太陽脉絡頭下項。頭項強痛。太陽表也。少陽脉循胸絡腸。如結胸。痞硬。少陽裏也。太少併病。不純在

表。故頭項不但強痛而或眩冒亦未全入裡。故如結胸
痞硬邪在半表半裡也。刺肺俞所以泄太陽肝俞所以
泄少陽。若發汗亡津液。損胃氣。則少陽木邪犯土。必讞
語而脈弦。五六日傳經盡而讞語不止。少陽邪熱甚也。
故刺期門以泄肝膽之氣。按肺俞在背第三椎下兩旁。
肝俞在九椎下兩旁。不能刺而用藥。宜柴胡桂枝括萎
湯。柴胡加龍骨湯。

太陽少陽併病。心下硬。頭項強而眩者。當刺大椎肺俞肝
俞。慎勿下之。

與前條症同治亦同。但前條禁汗。此條禁下汗。則第祛太陽之邪。必少陽之邪伐胃。故讖語下。則第攻少陽之邪。太陽之邪乘虛入裡。必成結胸。

太陽少陽併病而成結胸。心下硬。下利不止。水漿不下。其人心煩。

太少併病。本是時節結胸。心下痞硬。况下之有不諸惡症。具見乎。或曰此宜生姜瀉心湯。小陷胸湯。

○兩感

若兩感於寒者。一日太陽受之。卽與少陰俱病。則頭痛口

乾煩滿而渴。二日陽明受之。卽與太陰俱病。則腹滿身熱。不欲食譏語。三日少陽受之。卽與厥陰俱病。則耳聾囊縮。而厥水漿不入。不知人者。六日死。若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受病。則營衛不行。藏府不通而死矣。

趙嗣真曰。太陽與少陰俱病。則頭痛項強。爲太陽邪盛於表。口乾而渴。爲少陰邪盛于裡也。陽明與太陰俱病。則身熱譏語。爲陽明邪盛於表。不欲食腹痛。爲太陰邪盛於裡也。少陽與厥陰俱病。則脹痛耳聾。爲少陽邪盛於表。囊縮而厥。爲厥陰邪盛於裡也。

